

【综合研究】

无酬家务劳动经济价值的估算与比较

——以北京市为例

关成华 左 玲

【摘 要】无酬家务劳动对社会福利和两性平等具有重要的影响,然而其一直被排除在国民经济价值核算之外。文章利用北京师范大学创新发展研究院2016年“中国真实进步微观调查”(CGPiS)的数据,采用替代成本法对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的经济价值进行了定量测算。结果表明: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的价值相当于当年地区生产总值的10%左右。然而,这一比例相较于国内外的平均水平偏低了10%~20%。通过定量分析上述结果发现,地区人均GDP和家务劳动工资标准是导致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价值在GDP中占比较低的核心因素,而地区性经济发展水平以及家务劳动市场化程度的提升,将有助于进一步降低无酬家务劳动价值在GDP中的占比。

【关键词】无酬家务劳动;经济价值;估算方法;区域比较

【作者简介】关成华,北京师范大学经济与资源管理研究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左玲(通讯作者),中华女子学院全球女性发展研究院讲师。

【原文出处】《经济社会体制比较》(京),2023.5.141~152

一、引言

家务劳动是维持家庭生存和发展的一项基本活动,家庭作为社会的细胞,育儿、做饭、清洁卫生等家务劳动主要由家庭内部来解决。但家务劳动作为一项非常重要的经济投入,在价值评价中往往被忽视,总被视为无酬劳动,国民经济价值核算中未涉及对家务劳动价值的估算。长期以来,学术界普遍认为在宏观经济分析中不考虑无酬家务劳动可能会引起一系列问题,比如目前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不能真实地反映经济发展与社会福利的增长,不能合理地评价女性在社会经济活动中的贡献。

20世纪70年代以来,国外开始探索无酬家务劳动价值的测算方法,目前已经形成了相对比较完善的测算体系。例如,2005年联合国统计司(UNSD, 2005)出版的《时间利用数据统计指南:有酬和无酬

劳动核算》,为无酬家务劳动价值核算提供了详实和充足的数据来源。2017年,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UNECE, 2017)制订的《无酬家务劳动估值指南》,为国家统计部门选择和应用估算方法、编制家庭卫星账户提供了依据。近年来,家庭部门无酬家务劳动的经济价值日益受到国内社会的关注。2008年,我国开展了全国时间利用调查,并且首次公布了家务劳动时间利用的详细数据,为估算无酬家务劳动经济价值提供了必要的支撑。至此,无酬家务劳动经济价值估算由理论研究过渡到实证研究。国内的测算结果显示,2008年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价值约为该市GDP的10%(张健, 2015),浙江和甘肃分别约为同期GDP的27%和35%(吴燕华, 2018),当年全国无酬家务劳动的经济价值约为GDP的30%(Dong & An, 2012; 李浩杰, 2017; 廖宇航, 2018),北京市无

酬家务劳动价值与其GDP之比显著低于国内的平均水平。

关于无酬家务劳动价值的估算,国内已有一些相关研究。然而这些研究主要集中于汇报“个别地区家务劳动价值的测算结果”,对于“地区性无酬家务劳动价值比较”的研究较少,而且无酬家务劳动价值测算框架的设定也不够系统。本文通过梳理测算方法和测算框架,以北京市为案例,估算并比较了北京市和国内其他省份无酬家务劳动经济价值,统筹分析了全国不同省份无酬家务劳动经济价值与GDP之比的分布情况,并在此基础上重点阐明了影响北京市家务劳动价值占GDP比重偏低的根本原因。研究内容主要分为三部分:一是按性别和年龄来划分家务劳动平均时间,分别计算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的人均价值和总价值;二是按2018年全国10个省份家务劳动平均时间,测算这些地区无酬家务劳动的总价值,并对比无酬家务劳动经济价值与GDP之比的地区差异性;三是从家务劳动时间、家务劳动工资标准和人均GDP等方面,解释北京市家务劳动经济价值与GDP之比偏低的关键性原因。测算结果表明,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的总价值占该市GDP的10%左右,为国内和国际平均水平的二分之一到三分之一。其中,家务劳动工资标准和人均GDP的共同作用是影响北京市家务劳动经济价值与GDP之比偏低的关键因素。以上研究表明,伴随着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的提升、家务劳动市场的完善和无酬家务劳动时间的减少,全国无酬家务劳动价值与GDP之比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

二、无酬家务劳动价值测算的发展历程及技术要点

(一)无酬家务劳动价值测算的背景和发展历程

20世纪20年代至30年代,一些经济学家从国民收入概念的角度分析,认为目前的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无法真实地反映社会福利情况,不考虑家庭的生产性活动将导致国民收入被大大低估,并提出应该对无酬家务劳动进行经济价值评估。例如,米切尔

等人(Mitchell et al., 1922)认为,评估一个国家在一段时间内所生产的国民生产总值时,应考虑非市场生产活动。庇古(Pigou, 1920)则提出,国民收入应该只以“可以直接或间接地用货币来衡量的商品和服务”定义,并建议将这种标尺应用于无酬家务劳动。

20世纪70年代至80年代,由于第二次国际妇女运动的影响,女权主义经济学家开始高度关注传统劳动和生产统计数据的缺陷,无酬家务劳动经济价值的测算迅速发展。这一时期侧重于对女性家务劳动经济贡献的衡量和价值评价方法的探索,并将其与市场部门生产活动进行比较。例如,国际劳工组织和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会(Goldschmidt-Vermont, 1989)出版了关于“女性、就业与发展”的一系列丛书,探讨了目前无酬家务劳动经济价值估算方法的优缺点和遇到的困难。查多(Chadeau, 1992)估算并比较了美国、法国、德国、芬兰和挪威等经合组织国家的无酬家务劳动价值,结果显示其价值均超过国内生产总值的20%,并阐述了家务劳动相对于国内生产总值、家庭消费和家庭可支配收入的重要性。阿斯拉克森和科伦(Aslaksen & Koren, 1996)研究了挪威家务劳动经济价值的发展趋势,1972年、1981年和1990年的无酬家务劳动经济价值与GDP之比从53%下降到38%。

进入21世纪以来,无酬家务劳动经济价值核算的客观条件日益完善,并形成了比较系统的测算框架。鉴于国民经济核算的发展,既有详细的工资指标,也有非市场活动的数据,无酬家务劳动的经济价值可以通过间接手段来衡量(Abraham & Mackie, 2005)。很多国家都开展了时间利用调查,越来越多的学者和统计机构开始对发展家庭生产账户产生兴趣。其中,跨国时间使用调查(Multinational Time Use Survey, MTUS)数据库为至少37个国家提供了家务劳动时间数据,澳大利亚、加拿大、芬兰、英国等许多国家都建立了家庭生产账户(Landefeld et al., 2009),汇编了本国的无酬家务劳动价值估算成果。

1995年,联合国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在北京召

开,由此引发中国无酬家务劳动及其核算问题的研究浪潮。沙吉才和孙长宁(1997)将家务劳动定义为为满足家庭内部成员的精神生活需要和物质生活需要而开展的劳动,并对家务劳动价值的形成、实现与补偿进行初步探讨。王峰(1998)阐述了未进行无酬家务劳动价值计量的原因和排斥核算家务劳动所带来的负作用,并建议通过统计调查建立家务劳动时间与收入、年龄和性别关系的数据库。刘茂松(2002)肯定了无酬家务劳动的边际价值、替代价值和家内交换价值,认为家务劳动创造的经济价值应当被纳入国民生产总值。曾五一(2005)系统研究了无酬劳动的特征及分类方法,提出在我国开展无酬劳动核算的设想。

随着2008年全国时间利用调查的开展和家务劳动时间数据的公布,学者们的研究获得了必要的数据支撑,估算无酬家务劳动经济价值具备了可行性,由理论研究过渡到实践研究。戴秋亮(2010)估算2008年广东无酬家务劳动价值为GDP的28%~38%;张健(2015)测算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的经济价值约为GDP的9%,甘肃约为GDP的35%;韦政廷(2011)采用市场替代成本法,发现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规模为GDP的11%~17%;浙江家务劳动价值占当地GDP的比重为22%~33%(吴燕华,2018)。对于全国的价值总量,2008年家务劳动价值与GDP之比约为30%(Dong & An, 2012;李浩杰,2017)。此外,廖宇航(2018)使用中国家庭追踪调查(CFPS)数据测算家务劳动价值,结果显示2011年北京、上海、山东和贵州人均家务劳动价值占人均GDP的比重分别约为15%、19%、34%和40%。综上,国内的无酬家务劳动价值估算已经汇集了一系列成果,但估算结果的地区性差异比较大,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的经济价值在GDP中的占比远低于我国的其他地区。

(二)测算方法的建议

通常有两种衡量无酬家务劳动价值的基本方法:“直接产出法”和“间接投入法”。其中,“直接产出法”是通过直接观察价格来衡量产出,所采用的方

法与用于评估市场中商品或服务的方法相同,即将产出的数量乘以市场上相应商品的价格。但由于要求为每一项无酬家务劳动确定市场价格并提供具体服务数量,同时,还要从中扣除中间投入产品(如煮饭时用的米等)和固定资产折旧(如洗衣机、微波炉等设备),“直接产出法”的数据收集存在较大困难,估算过程相当复杂,这种方法基本上很少采用。“间接投入法”则假定劳动力是家庭生产中的唯一投入,以提供家务劳动所使用的体力资本衡量经济贡献,即家务劳动的价值等于从事各种活动所花费的劳动时间乘以相应的工资率。

按照选取的工资替代率的不同,间接投入法又分为机会成本法和替代成本法。所谓机会成本法,是指从事无酬家务劳动的人,如果在市场上从事有酬工作所能获得的收入。对于有工作的个人来说,无酬家务劳动的机会成本等于他们的市场工资率;而对于无工作的个体,机会成本通常通过“潜在工资”估算。替代成本法是指家庭雇佣“替代者”做家务所支付的工资,替代者通常是市场上从事同类有酬劳动的人员,假定家庭成员和“替代者”的产出效率一致,无酬家务劳动的替代成本即市场上从事同类有酬劳动而获得的平均工资。

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UNECE)建议使用替代成本法,而不是机会成本法,因为后者可能导致违反直觉的结果,例如,由经理照顾孩子比由秘书照顾孩子更有价值,由医生做饭比由工人做饭更有价值。然而,这些职业所需的技能与照顾孩子或其他形式的家务几乎没有关系。此外,机会成本法中无工作个体的潜在工资往往为零,或者最多是最低小时工资,导致承担大部分家务劳动人员的价值最低。相比而言,替代成本法根据家庭实际支付同类有酬劳动的工资来计算,对无酬家务劳动价值的估计可能更准确。替代成本法包括“综合替代成本法”和“专业替代成本法”。前者是根据同一个家政服务人员的工资,而后者则是根据各种专门职业的工资来衡量家务劳动的单位时间价值。但是,专业替代成

本法有一个很大的缺陷,由于家庭成员的生产效率和质量相比于专业人员往往偏低,因此如果用专业人员的工资率来替代家庭成员的日常家务单位价值,则往往会高估单位劳动力时间价值,进而对家务劳动总价值的估算产生巨大影响。另外,根据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的建议,衡量家庭生产活动的价值应以综合替代成本法为基础。因此,本文以“综合替代成本法”为基本测算方法,将家政服务人员工资率作为衡量无酬家务劳动时间价值的标准,来估算家务劳动的经济价值。此外,结合依据“综合替代成本法”调整后的“混合替代成本法”和“专业替代成本法”,进行了相关的补充测算。

(三)国内外无酬家务劳动价值测算结果的平均水平

表1列出了国内外基于替代成本法的无酬家务劳动价值估算结果。从以上数据可以看出,各国无酬家务劳动经济价值与GDP之比逐年降低,几十年间该比例下降幅度超过了10个百分点:1990年前后,家务劳动价值与GDP之比约为30%;2000年前后,该比重约为25%;而2015年,家务劳动价值与GDP之比的平均水平约为18%。除此以外,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价值与GDP之比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其数值显著低于国内外平均水平:北京市2008年无

酬家务劳动的经济价值约为当年GDP的10%,相比我国平均水平偏低了近20个百分点,比2000年的国际平均水平低了约15个百分点。

(四)无酬家务劳动的概念界定

测量无酬家务劳动的第一步是界定哪些家庭活动属于生产性活动,“第三方”准则是目前广泛应用的判断标准。里德(Reid,1934)提出生产性活动是可以由其他市场主体提供产品和服务的活动。例如,烹饪和清洁是生产性活动,因为可以雇人来做;看电视和睡觉是非生产性活动,因为不能由第三方完成。因此,无酬家务劳动仅涉及家庭的生产活动,并不包括用于非生产的生理需要和休闲娱乐活动时间。

联合国统计委员会2017年批准的《时间使用统计活动国际分类》(ICATUS)是目前活动分类的国际常用参考标准(UNSD,2017)。依据其分类(见表2),第三类(家庭及家庭成员的无酬家务劳动)和第四类(无酬照顾家庭和家庭成员)是无酬家务劳动的范畴。综上所述,本文定义无酬家务劳动是为满足最终消费,家庭内部成员对自身和家庭内部其他成员提供的无报酬服务;具体分为“日常家务劳动”和“日常照料家人”两部分,前者包括做饭、打扫卫生、洗衣与整理衣物、购买食品与服务、修理和维护住宅、家庭

表1 无酬家务劳动价值估算结果——北京市和国内外平均水平的对比

地区	与GDP之比/%	时间	家务劳动适龄人口数	地区	与GDP之比/%	时间	家务劳动适龄人口数
加拿大	12	2015	15岁及以上	美国	18	2015	15岁及以上
	14	2005	15岁及以上		19	2008	15岁及以上
	22	1986	15岁及以上		32	1976	18岁及以上
法国	20	2009	11岁及以上	英国	14	2014	11岁及以上
	28	1998	15岁及以上		24	2000	15岁及以上
	33	1985	15岁及以上	韩国	16	2009	15岁及以上
德国	20	2012	10岁及以上	日本	18	2016	10岁及以上
	23	2001	15岁及以上		36	2006	15岁及以上
	22	1980	15岁及以上	中国	30	2008	15岁及以上
意大利	24	2013	11岁及以上	北京	10	2008	15岁及以上
挪威	17	2000	15岁及以上				

资料来源:依据 Ven et al., 2018; Ahmad & Koh, 2011; Chadeau, 1992; Dong & An, 2012; 张健, 2015 整理得到。

表2

无酬家务劳动的范畴(ICATUS)

1. 就业和相关活动
2. 生产供自己最终使用的产品
3. 家庭及家庭成员的无酬家务劳动
4. 无酬照顾家庭和家庭成员
5. 无酬志愿服务, 实习和其他无薪工作
6. 学习
7. 社交和沟通、社区参与和宗教实践
8. 文化、休闲、大众传媒和体育实践
9. 自我照顾和维护

资料来源: International Classification of Activities for Time Use Statistics 2016。

事务的安排管理等,后者包括照料儿童生活、辅导儿童学习以及照料成年家人。

三、测算框架

(一) 测算方法

如前文所述,采用“综合替代成本法”作为无酬家务劳动价值测算的基础方法。此外,由于家务劳动从事者和家务劳动具体内容的异质性,使用“混合替代成本法”和“专业替代成本法”矫正估算结果。

“综合替代成本法”是假定市场上的全能家政服务人员(如钟点工或保姆等)来替代完成所有家务劳动,家务劳动的时间价值一般以市场上家政服务从业者的工资率为标准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无酬家务劳动的人均经济价值:

$$V_{ic} = H_i W \quad (1)$$

无酬家务劳动的总经济价值:

$$TV_{ic} = \sum_{i=1}^n H_i P_i W \quad (2)$$

其中, V_{ic} 表示无酬家务劳动人均经济价值; TV_{ic} 表示无酬家务劳动总经济价值; H_i 表示不同性别年龄组下每人每年从事无酬家务劳动的小时数; P_i 表示不同性别年龄组下的人口数; W 表示市场上家政服务从业者的工资率。

由于个体的异质性,不同年龄的家务劳动从事者并非完全同质,中青年人的劳动生产率比较高,进入老年后由于体力下降、反应灵敏度下滑,通常55~70岁人口的劳动生产率逐年持续下降(Ferreira & Santos, 2013),因此需要依据年龄分层测算价值。魏

下海等(2012)发现个人劳动收入随年龄增长呈现出“倒U”形曲线特征,而且最高生产率是在黄金年龄(35~54岁)达到的,与年轻人相比,年龄较大的人(55岁及以上)的相对生产率为0.79(Hellerstein et al., 1999; 刘成坤、赵昕东, 2020)。因此,为了更好地体现个体劳动生产效率的差异,赋予55岁及以上人口的相对劳动生产率为0.79,而15~54岁人口仍采用与“综合替代成本法”相同的估算方法。此外,由于“日常照料家人”相比于“日常家务劳动”具有更多的情感陪伴等功能,因此对该部分使用“专业替代成本法”进行测算,而“日常家务劳动”仍使用“综合替代成本法”估算。

(二) 数据说明

本文所使用的数据来主要来自北京师范大学创新发展研究院2016年组织的“中国真实进步微观调查”(CGPiS)北京市入户调查获得的数据。本次调查方法为随机分层抽样,全市家庭样本总数为2070个,样本分布于西城、海淀、朝阳、顺义、房山、门头沟、密云七个区。本次调查共完成家庭问卷2031份,个人问卷2658份。为便于国际比较,本文选择北京市15~74岁从事家务劳动而无金钱报酬的个人样本作为研究对象。剔除无效样本后,共得到2553个有效个人样本。

国内外的时间利用调查数据显示,不同年龄性别组的无酬家务劳动平均时间差距很大,因此建议各国要根据性别、年龄对家务劳动的经济价值分别

进行估计,有利于反映贡献的差异性(UNECE, 2017)。再者,由于许多调查是在工作日进行,入户时受访者的年龄往往偏大,因此需要对测算结果按性别年龄组进行调整。

(三)指标的设置及统计描述

1. 无酬家务劳动的平均时间

家务劳动的平均时间即样本中工作日无酬家务劳动平均时间,家务劳动的年人均时间由家务劳动平均时间乘以天数(250个工作日)计算得到。表3按性别、年龄列出了北京市家务劳动平均时间、参与时间和参与率的数据。家务劳动时间分配存在显著的性别年龄差异,女性从事家务劳动的时间高于男性,年长群体的家务劳动时间高于年轻群体。女性家务劳动平均时间、参与时间分别是男性的1.84倍和1.45倍,女性家务劳动的参与率高达92%,而男性只有72%。无酬家务劳动的平均时间、参与时间和参与率随着年龄增加而同步增长,55岁及以上家务劳动的参与率高达90%,家务劳动平均时间和参与时间相比于上一个年龄段45~54岁延长了0.5小时以上。

2. 无酬家务劳动的工时工资

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4754-2011-O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家庭服务(行业分类代码:07910)是指雇佣家庭雇工的家庭住户和家庭户的自营活动,以及在雇主家庭从事有报酬的家庭雇工的活动,包括钟点工和居住在雇主家里的家政

劳动者从事的保姆服务、保育服务、厨师服务、洗衣服务、家庭保洁等家政服务。以上家庭服务与无酬家务劳动的内容基本一致,因此,采用市场上家庭服务的劳动报酬作为无酬家务劳动的工资标准。根据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布的《2016年北京市劳动力市场工资指导价位与企业人工成本情况》,2015年全市家庭服务从业人员平均工资为54334元,按照每年250个工作日,日均8小时工作时间(共2000小时),计算得出工时工资W为27.2元/小时。

3. 按性别年龄分组的无酬家务劳动适龄人口总数

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UNECE)建议评估无酬家务劳动的价值,至少应涵盖15岁以上的人口。为了与国际保持同步,将15~74岁的北京市常住人口作为无酬家务劳动的总人口,共分为15~24岁、25~34岁、35~44岁、45~54岁、55~64岁、65~74岁六个年龄段;依据《2015年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资料》推算出这六个年龄段的男性和女性的人口数(见表4)。

四、测算结果

(一)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的经济价值

表5列出了“综合替代成本法”计算的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的人均价值和总价值。估算结果显示,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的年人均价值约为15214元,女性约为19221元,而男性约为10459元。尤其是女性年长者的人均价值颇高,55~64岁和65~74岁的妇

表3 2016年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平均时间

年龄	平均时间(小时)				参与时间(小时)			参与率(%)		
	男	女	合计	均值差异	男	女	合计	男	女	合计
15~24岁	0.76	1.57	1.17	-0.810***	1.56	2.39	2.04	49	66	57
25~34岁	1.12	1.92	1.53	-0.808***	1.69	2.36	2.07	66	82	74
35~44岁	1.28	2.42	1.88	-1.138***	1.88	2.59	2.30	68	94	83
45~54岁	1.48	3.00	2.32	-1.514***	2.04	3.17	2.74	73	95	85
55~64岁	2.02	3.50	2.85	-1.477***	2.47	3.62	3.17	82	97	90
65~74岁	2.28	3.58	3.01	-1.301***	2.84	3.68	3.35	80	97	90
合计	1.54	2.83	2.24	-1.292***	2.13	3.09	2.71	72	92	83

资料来源:根据CGPiS数据测算与整理。



表4 北京市分年龄性别的家务劳动适龄人口数

分类	全市人口结构(万人)				样本人口结构(人)	
	常住人口	男	女	比重/%	人数	比重/%
15~24岁	279.1	161.38	117.72	15.04	133	5.21
25~34岁	487.3	256.4	230.9	26.26	470	18.41
35~44岁	354.3	185.78	168.52	19.09	437	17.12
45~54岁	340	180.39	159.61	18.32	625	24.48
55~64岁	267.9	132.3	135.6	14.44	612	23.97
65~74岁	127.3	59.33	67.97	6.86	269	10.54
合计	1855.9	975.58	880.32	100	2553	100

表5 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人均价值和总价值——综合替代成本法

年龄	人均价值/元			总价值/亿元			家务劳动价值与GDP之比/%
	男	女	合计	男	女	合计	
15~24岁	5162	10663	7946	83.30	125.53	208.83	0.91
25~34岁	7607	13040	10391	195.04	301.10	496.13	2.16
35~44岁	8693	16436	12768	161.51	276.98	438.49	1.91
45~54岁	10052	20375	15757	181.32	325.21	506.53	2.20
55~64岁	13719	23771	19356	181.51	322.34	503.84	2.19
65~74岁	15485	24314	20443	91.87	165.27	257.14	1.12
合计	10459	19221	15214	894.55	1516.41	2410.96	10.48

女每年无酬家务劳动的人均贡献突破23000元。估计结果还显示,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的总价值约为2410.96亿元,约相当于GDP的10.48%。女性无酬家务劳动的经济价值约为1516.41亿元,约占总价值的三分之二;65岁以上的男性和女性每年在无酬家务劳动上贡献了257亿元,如果把55~64岁的人口计算在内,每年的贡献将增加到760亿元,约占总价

值的三分之一。

表6列出了“混合替代成本法”计算的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的人均价值和总价值。采用分段计算的方法,15~54岁人口以家庭服务业的小时工资(27.2元/小时)作为工资标准;55岁及以上人口则按照以上工资标准的0.79倍折算,即以21.5元/小时作为工资标准估算价值。估算结果显示,2016年北京市无酬

表6 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人均价和总价值——混合替代成本法

年龄	人均价值/元			总价值/亿元			家务劳动价值与GDP之比/%
	男	女	合计	男	女	合计	
15~24岁	5162	10663	7946	83.30	125.53	208.83	0.91%
25~34岁	7607	13040	10391	195.04	301.10	496.13	2.16%
35~44岁	8693	16436	12768	161.51	276.98	438.49	1.91%
45~54岁	10052	20375	15757	181.32	325.21	506.53	2.20%
55~64岁	10838	18779	15292	143.39	254.65	398.04	1.73%
65~74岁	12233	19208	16150	72.58	130.56	203.14	0.88%
合计	9432	17380	13737	837.14	1414.02	2251.16	9.78%

家务劳动的人均价值约为13737元,女性约为17380元,男性约为9432元;无酬家务劳动总价值约为2251.16亿元,约相当于GDP的9.78%。其中,女性无酬家务劳动创造的经济价值约为1414亿元,接近总价值的三分之二;55岁及以上人口创造的经济价值约为600亿元,超过总价值的四分之一。结合“综合替代成本法”和“混合替代成本法”的估算结果,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总价值与当年GDP之比约为10%。

(二)北京市与全国无酬家务劳动经济价值的比较

1. 全国无酬家务劳动经济价值的估算结果

表7列出了“综合替代成本法”计算的2018年无酬家务劳动经济价值的估算结果。家务劳动平均时间从《时间都去哪儿了:2018年中国时间利用调查统计数据》报告中整理而来;家务劳动工时工资依据2018年当地居民服务业和其他服务业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计算得到,数据来源于《2019年中国劳动统计年鉴》。测算结果显示,无酬家务劳动的经济价值与GDP之比存在显著的地域性差异:2018年甘肃和黑龙江的无酬家务劳动价值与GDP之比居于前两位(53.23%和52.95%),云南、河北、安徽、河南、四川的无酬家务劳动价值与GDP之比在20%~30%之间,而浙江、广东和北京的比值则低于20%,其中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价值GDP占比仅为11.52%,居

于末位。

2. 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经济价值的比较

由于儿童抚育的重要性和专业化程度有别于一般的日常家务,并且现代家庭家务劳动越来越趋向于以儿童抚育为中心(张琪、初立明,2020),因此有必要对儿童抚育对应的劳动价值采用“专业替代成本法”进行测算。具体测算过程中,使用教育业和居民服务业城镇单位就业人员的平均工资来衡量儿童抚育的单位时间价值。此外,照料成年家人需要具备相对专业的卫生医疗知识和提供充足的情感慰藉,因此照料成年家人的劳动价值也需要采用“专业替代成本法”进行估算,其对应的单位时间价值使用卫生业和居民服务业城镇单位就业人员的平均工资来代替。而对于做饭、洗衣、清扫、购买食品等其他日常家务的劳动价值,则仍使用前文中的“综合替代成本法”评估。上述所有测算,主要利用2008年和2018年北京市数据进行评估,具体结果如表8所示。

使用“专业替代成本法”(见表8)测算出2008年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经济价值约为1334.34亿元,约为同期GDP的11.30%,相比2008年文献中汇报的结果提高了1.3个百分点;2018年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经济价值约为5051.89亿元,约为GDP的15.26%,比“综合替代成本法”的结果(见表7,11.52%)提高了3.74个百分点。结合两种替代成本法,2018年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的经济价值约为同期GDP的13%,

表7 2018年全国无酬家务劳动经济价值的估算结果

地区	平均时间/小时	工时工资/元	人均价值/元	总价值/亿元	与GDP之比/%
甘肃	2.78	28.53	19851	4313.99	53.23
黑龙江	2.68	30.05	20155	6801.73	52.95
云南	2.50	23.07	14418	5704.96	27.32
河北	2.77	19.61	13565	8355.40	25.71
安徽	2.93	22.54	16526	8508.19	25.02
河南	2.78	22.84	15892	12012.36	24.06
四川	2.38	24.58	14648	10218.12	23.82
浙江	2.50	34.07	21296	10544.22	18.18
广东	2.68	27.94	18745	17671.73	17.68
北京	2.77	28.59	19775	3813.73	11.52

表 8 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的经济价值——专业替代成本法

时间	2008 年		2018 年		
分类	日常家务	照顾家人	日常家务	儿童抚育	照料成年家人
平均时间/小时	2.25	0.25	1.84	0.74	0.18
小时工资/元	12.26	23.16	28.59	54.55	62.89
人均价值/元	6897	1448	13176	10138	2882
总价值/亿元	1102.86	231.49	2540.96	1955.08	555.85
合计/亿元	1334.34		5051.89		
与 GDP 之比/%	11.30		15.26		

资料来源:家务劳动平均时间根据《2008 年时间利用调查资料汇编》和《时间都去哪儿了:2018 年中国时间利用调查统计数据》整理而来;2018 年对照顾家人(儿童抚育和照料成年家人)进行了区分;小时工资依据 2009 年和 2019 年《中国劳动统计年鉴》数据计算得到。

与我国其他地区该数值相比(见表 7),仍处于末位。

3. 无酬家务劳动价值与 GDP 之比的全国范围比较

为了进一步验证上述估算结果的一般性和可靠性,使用本文测算的无酬家务劳动经济价值(2008 年、2016 年和 2018 年),结合已报道文献的结果,对无酬家务劳动价值进行了全国范围的比较研究,并绘制了家务劳动价值与 GDP 之比的分布图(见图 1)。结果分析发现,2011 年北京市家务劳动价值约占 GDP 的 15%,居于全国 12 个省份的末位;2018 年,北京市该数据在全国 10 个地区中依然处于末位,约占 GDP 的 13%,该占比与 2008 年和 2016 年的测算结果基本持平。需要指出的是,通过更详细地分析 2017

年全国 29 个省份的数据结果发现,北京无酬家务劳动经济价值与 GDP 之比约为 11%,居于全国倒数第二位,而同期其他省份为 15%~30%。上述测算结果均表明,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价值占 GDP 的比例明显低于全国大部分地区,这与前期的测算数据基本一致。

(三)北京市家务劳动价值占 GDP 比重偏低的原因分析

1. 家务劳动平均时间和人口因素

一般认为,家务劳动的平均时间与家务劳动的经济价值呈正相关,家务劳动平均时间越长,人均价值越高(张健,2015)。然而,从地区因素来看,该解释并不足够充分,如 2018 年(见表 7)安徽家务劳动平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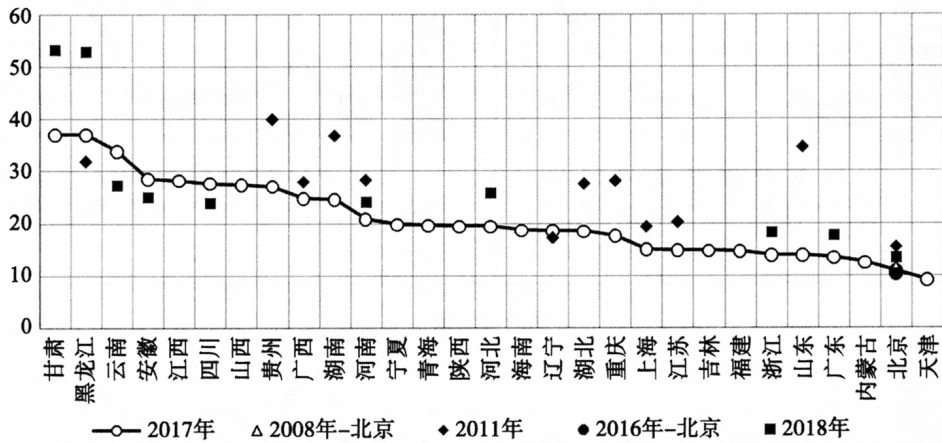


图 1 无酬家务劳动的经济价值与其 GDP 之比的分布情况

资料来源:依据测算结果(表 5、表 6、表 7 和表 8)和关成华、左玲,2022;廖宁航,2018 整理绘制。

时间(2.93小时)比北京多0.16小时,然而家务劳动价值与GDP之比(25.02%)是北京的2倍;浙江家务劳动时间(2.50小时)比北京少0.27小时,而家务劳动价值与GDP之比(18.18%)却比北京高了近三分之一。因此,时间因素只能微弱地解释家务劳动价值与GDP之比的关系。此外,由于家务劳动的价值总量和GDP总量都涉及人口数量的权重,但目标人口总量基本相同,人口数对家务劳动价值占GDP比重的影响相对较低,可以忽略不计。

2. 家务劳动的工资标准和人均GDP

在以往的文献中,有学者提出GDP水平是影响无酬家务劳动价值占GDP比重的关键因素,GDP规模越大则家务劳动价值与GDP之比越低(吴燕华,2018),无酬家务劳动价值占GDP的比重能够反映一个地区家庭生产相对于国民经济核算中市场化生产的重要性。需要特别指出的是,除了GDP水平的影响之外,家务劳动工资标准也与家务劳动价值量有关。因此,本节将对家务劳动工资标准、人均GDP和

家务劳动价值占GDP比重进行联合分析,验证家务劳动工资标准和人均GDP的影响程度。

图2绘制了家务劳动全年工资标准和人均GDP的关系(按家务劳动价值与GDP之比降序排列)。从图2可以看出,家务劳动工资标准和人均GDP呈X型分布。其中,交点位置代表一个地区的家务劳动工资标准和人均GDP水平相当,此时地区的家务劳动价值与GDP之比约等于全国的平均水平。在交点位置以左,家务劳动工资标准高于人均GDP,以上地区家务劳动价值与GDP之比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在交点位置以右,家务劳动工资标准低于人均GDP,地区家务劳动价值与GDP之比低于全国平均水平。对于前者,两者的差值越大,家务劳动价值占GDP的比重越高;对于后者,则相反。因此,人均GDP和家务劳动工资标准的差距是影响家务劳动价值与GDP之比地区差异的关键因素。

从图2a、2b和2c的总体趋势上看,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价值占GDP比重偏低的主要原因可以归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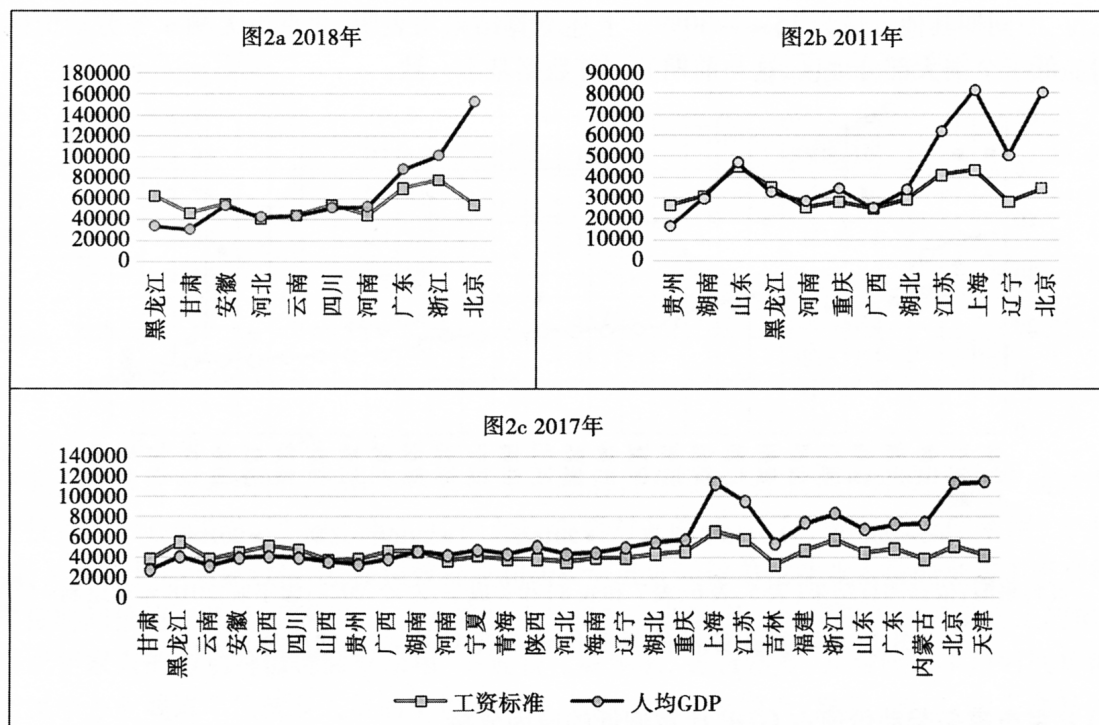


图2 家务劳动工资标准与人均GDP关系——按家务劳动价值与GDP之比降序排列

资料来源:同图1。

为北京市家务劳动的全年工资标准远低于人均GDP规模。需要指出的是,上海人均GDP与家务劳动工资标准的差距居于第三位(见图2c),其家务劳动价值占GDP比重却是倒数第十位,这可能与地区文化有关。北京市的人均GDP在全国处于领先地位,高水平的经济发展带来了家务劳动市场化程度的提升(鄢继尧等,2021)。相比于其他地区,北京市家政服务业的市场规模较大、信息化程度高、从业标准更加规范化,并且对于家政服务的需求庞大。而经济发展水平滞后的地区,一定程度上束缚了家务劳动市场化的进程,各行业平均工资标准整体偏低,因此人均GDP和家政服务人员工资率差距较小,从而导致家务劳动价值占GDP的比重偏高。这些可能释放了一个良好的信号,即经济快速发展的同时,往往伴随着家务劳动市场化的提升,这两者的共同作用会促使无酬家务劳动价值占GDP比重逐渐下降。因此,北京家务劳动价值占GDP比重偏低,可以被视为“优秀”的象征。可以预测的是,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持续快速发展,国内其他地区的家务劳动价值与GDP之比也将不断下降。

五、结论与启示

本文运用中国真实进步微观调查(CGPiS)2016年数据,测算了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的经济价值。结果表明,按照分性别年龄的家务劳动平均时间,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总价值约为当年GDP的10%。此外,本文还运用了2008年和2018年中国时间利用调查统计数据以及已有文献测算结果,统筹分析了全国各省份无酬家务劳动经济价值与GDP之比分布情况。测算结果同时表明,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虽然创造的经济价值卓著,但从区域间的比较来看,其总价值与GDP之比在全国处于末尾位置。研究发现,经济发展水平的不断提升能够促进家务劳动市场化机制的完善,并减少居民的无酬家务劳动时间,逐步形成了市场部门经济增长和家庭部门价值降低的转移机制,从而产生了家务劳动价值与GDP之比逐年下降的现象,这也是影响北京市家务

劳动价值占GDP比重偏低的核心原因。

另外,北京市无酬家务劳动经济价值的估算结果还显示,无酬家务劳动的经济价值主要由女性创造,约占总价值的三分之二;55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口无酬家务劳动贡献的价值占总价值的三分之一到四分之一,老年人口在非市场劳动中的贡献不容忽视。这也为我们进一步研究提供了启示,如宏观政策中应该对女性无酬家务劳动加以体现和反映,诸如完善家务劳动补偿制度,将无酬家务劳动创造的经济价值纳入未来收入保障,从而有针对性地保护女性的合法权益,促进性别平等。此外,应当改变以往单纯把老年人口视为一种成本、负担和索取者的不平衡看法,肯定老年人口带来的正面价值,合理看待人口老龄化问题。

参考文献:

- [1]戴秋亮,2010:“关于家务劳动产出核算的研究”,南昌:江西财经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0.
- [2]关成华、左玲,2022:“中国居民无酬家务劳动经济价值的估算”,《统计与决策》,2022,4:64-68.
- [3]李浩杰,2017:“关于我国居民无酬劳动经济价值的估算与分析”,北京:清华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17.
- [4]廖宇航,2018:“家务劳动价值的估算”,《统计与决策》,2018,8:38-42.
- [5]刘成坤、赵昕东,2020:“不同年龄组流动人口劳动生产率的差异——基于2015年中国流动人口动态监测调查数据的分析”,《人口与经济》,2020,2:102-116.
- [6]刘茂松,2002:“论家庭消费性生产与家务劳动产品价值”,《消费经济》,2002,1:62-64.
- [7]沙吉才、孙长宁,1997:“试论家务劳动”,《福建论坛(经济社会版)》,1997,1:48-51.
- [8]王峰,1998:“家务劳动的计量方法”,《能源基地建设》,1998,6:59-60.
- [9]韦玖廷,2011:“住户无酬服务价值的核算:市场替代成本法——以北京市为例”,《当代经济》,2011,6:138-139.
- [10]魏下海、董志强、张建武,2012:“人口年龄分布与中国

居民劳动收入变动研究”,《中国人口科学》,2012,3:44-54.

[11]吴燕华,2018:“非SNA生产核算方法与应用研究”,杭州:浙江工商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18.

[12]鄢继尧、赵媛、许昕等,2021:“基于网络关注度的中国城市家政服务需求时空演变及影响因素”,《经济地理》,2021,11:56-64.

[13]曾五一,2005:“无偿服务核算研究”,《统计研究》,2005,6:44-47.

[14]张健,2015:“无酬家务劳动价值的估算及实证研究”,西安:陕西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5.

[15]张琪、初立明,2020:“养育孩子会使女性家务劳动时间增加多少?——家务劳动时间细分的视角”,《人口与经济》,2020,5:30-43.

[16]Abraham, K. and C. Mackie, 2005. Beyond the Market: Designing Nonmarket Accounts for the United States. Washington, D.C.: National Academies Press.

[17]Ahmad, N. and S. Koh, 2011. "Incorporating Estimates of Household Production of Non-Market Services into International Comparisons of Material Well-Being." OECD Statistics Working Papers. 7: 1-33.

[18]Aslaksen, I. and C. Koren, 1996. "Unpaid Household Work and the Distribution of Extended Income: The Norwegian Experience." Feminist Economics. 2(3): 65-80.

[19]Chadeau, A., 1992. "What Is Household's Non-Market Production Worth?" OECD Economic Studies. 18: 85-103.

[20]Dong, X. Y. and X. L. An, 2014. "Gender Patterns and Value of Unpaid Work Findings from China's First Large-Scale Time Use Survey." Review of Income and Wealth. 61(3): 540-560.

[21]Ferreira, P. C. and M. Santos, 2013. "The Effect of Social Security, Demography and Technology on Retirement." Review of Economic Dynamics. 16(2): 350-370.

[22]Goldschmidt-Vermont, L., 1989. Unpaid Work in the Household: A Review of Economic Evaluation Methods. Geneva: International Labor Office.

[23]Hellerstein, J. K., D. Neumark, and K. Troske, 1999. "Wages, Productivity, and Worker Characteristics: Evidence from Plant-Level Production Functions and Wage Equations." Journal of Labor Economics. 17(3): 409-446.

[24]Landefeld, J. S., B. M. Fraumeni, and C. M. Vojtech, 2009. "Accounting for Household Production: A Prototype Satellite Using the American Time Use Survey." Review of Income and Wealth. 55(2): 205-225.

[25]Mitchell, W. C., W. I. King, F. R. Macaulay, et al., 1922. "Income in the United States, Its Amount and Distribution, 1909-1919, Vol.1, Summary." Th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12(2): 341-343.

[26]Pigou, A. C., 1920. The Economics of Welfare. London: Macmillan.

[27]Reid, M. G., 1934. Economics of Household Production. New York: J. Wiley & Sons, Inc.

[28]UNECE, 2017. Guide on Valuing Unpaid Household Service Work. New York: United Nations Economic Commission for Europe.

[29]UNSD, 2005. Guide to Producing Statistics on Time Use: Measuring Paid and Unpaid Work. New York: United Nations Statistics Division.

[30]——2017. International Classification of Activities for Time Use Statistics 2016. New York: United Nations Statistics Division.

[31]Ven, Pvd., J. Zwijnenburg, and M. D. Queljoe, 2018. "Including Unpaid Household Activities: An Estimate of Its Impact on Macro-Economic Indicators in the G7 Economies and the Way Forward." OECD Statistics Working Papers. 4: 1-31.